

证券代码：833331

证券简称：爱夫卡

主办券商：天风证券

深圳市爱夫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召开不需要相关部门批准。

（四）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本次会议召开时间：2020 年 1 月 17 日上午 9:30。

预计会期 0.5 天。

(六) 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20 年 1 月 10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 会议地点

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审议《关于公司与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发展需要，经与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充分沟通与友好协商，双方一致同意解除双方已签署的《持续督导协议书》，并就终止上述协议相关事项达成一致意见。公司与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的相关终止持续督导协议为附生效条件协议，该协议自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出具无异议函之日起正式生效。

(二) 审议《关于公司与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持续督导协议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发展需要，公司拟与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开源证券”）签署《持续督导协议书》，由开源证券承接公司的持

续督导工作。公司与开源证券签署的相关持续督导协议为附生效条件协议，该协议自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出具无异议函之日起正式生效。自合同生效之日起，由开源证券担任公司的主办券商并履行持续督导义务。

（三）审议《关于公司与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说明报告》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主办券商和挂牌公司协商一致解除持续督导协议操作指南》，公司就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事项拟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提交说明报告。

（四）审议《关于提请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持续督导主办券商变更相关事宜的议案》

公司拟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提出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的申请，现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股东大会决议范围内全权办理本次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相关的后续具体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1) 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需要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递交的所有材料的准备及报备工作；
2) 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需要办理的其他事宜。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持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必须持有股东签署的授权委托书、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2、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持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股东印章的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代理人必须持有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法人股东印章的书面委托书、加盖法人股东印章的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

(二) 登记时间：2020年1月17日上午9:00至9:30

(三) 登记地点：深圳市爱夫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

会议联系人：孔艳惠

联系电话：0755-82904729

传真电话：0755-83147605

电子邮箱：kongyh@szfcar.top

(二) 会议费用：参会人员自理

(三) 临时提案（如有）

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3%以上股份的股东，可以在股东大会召开10日前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召集人；召集人应当在收到提案后2日内发出股东大会补充通知，告知临时提案的内容。

五、备查文件目录

《深圳市爱夫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深圳市爱夫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12月31日